

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浮山水厂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公示

根据《国务院关于修改<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>的决定》（国务院令第 682 号），以及环保部《关于发布<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>的公告》（国环规环评[2017]4 号），现将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《浮山水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》公示如下：

项目名称：浮山水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

建设单位：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

建设地址：咸宁市银泉大道 502 号

公示内容：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（详见附件）

公示时间：2021 年 3 月 15 日 2021 年月 04 月 02 日

公示期间：对上述公示内容有异议，可通过以下方式提出疑问或投递意见。

联系人：黎远

联系方式：13476937490